

武汉博晟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在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中全票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武汉市关山大道光谷软件园 A8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 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九) 审议《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5月11日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蕊

地址：武汉市关山大道光谷软件园A8栋4楼

联系电话：027-8761137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博晟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 《武汉博晟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晟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